

崑山科技大學圖書委員會第二十七次會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一日

- 一、會議開始
- 二、主席致詞
- 三、業務報告

視訊組部份：

- (一) 近期將增設電子資料庫遠端登入功能，方便讀者在家查檢部分電子資料庫。
- (二) 為加強催還逾期圖書作業，已完成修改自動化管理系统中之送還模組，十一月起將可使催還單直接發送各班級。但為顧及讀者權益，仍請委員多加協助宣導，請讀者將最常用之電子信箱登錄於本館讀者檔案中。
- (三) 因傳技公司之借閱模組功能並不完整，本館已自行着手於合理著作權範圍內，改寫部分程式，便利各系訂購時勾選書目及增強控制經費之功能。
- (四) 本館出入安全系統已於日前與技友處洽商，近日即將完成刷卡裝置。爾後所有讀者均應憑證刷卡入館，還書箱亦將恢復使用。

編覽組部份：

- (一) 九月十八日至二十日，辦理本年度四技新生如何利用圖書資訊館教學活動，成效良好。今年起，改採排定時間由各學節教師率領學生來館參觀，承各位老師鼎力協助配合，謹此致謝。
- (二) 九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美商葛羅維重公司假本館舉辦書展，方便師生就近採購，不必繞道市區。爾後若有類似活動，亦歡迎委員舉薦。
- (三) 十月五日下午，成大工學院副院長率委員建大工學院副院長及五位系主任蒞臨本館參訪，對各項設施與服務均給予最高評價。
- (四) 本月份主題圖書介紹書區，以認識環境生態為主題，向讀者推薦本館有關環境保護之相關書籍。下梯次預定以媒體環境為範圍，蒐集各類館藏作為主題介紹。同時歡迎委員們提供日後各種主題之建議，以供參考，並符合讀者需求。

典藏組部份：

- (一) 2003年中文、西文、日文及大陸期刊的新訂、續訂已於日前完成。暑假期間送出的過期期刊亦陸續裝訂完成回館中。
- (二) 開學至今，已有數個班級，包含研究所新生申請資料庫講習；另外，本館已預計安排數場資料庫講習，日期、時間將另行公佈。
- (三) 參考諮詢檯從本學期開始由專業館員輪值；根據統計資料顯示，大多諮詢的問題仍集中在指示型參考問題。同時感謝通識中心邢益芳老師志願擔任諮詢檯工作。
- (四) 由國科會國外資源組主導的「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CONCERT」，資料庫訂購調查已結束，2003年圖書館將訂購EBSCO ASE與BSE、Proquest ABI/INFORM、IEL Online、Ei Village2、JCR on Web、SDOS等，另其他非聯盟的資料庫正與代理商洽談中。
- (五) 圖書館將購入「美加地區數位化博士論文」，日前亦將內含主題Opinion給各系介購老師勾選，尚有數個系未回覆，請負責介購的老師儘速回覆。

採購組部份：

- (一) 為發展館藏倍增計畫，本學期起，開始與知名書商合作。鑑於當前排行榜各書商各家不同，本館暫擇定由金石堂書店提供各類暢銷書籍為館藏採購基礎。而專業圖書與外文圖書部分，將以定期篩選彙整方式，優先回誠圖書店、敦煌書店採購現書，增加採購的速度。
- (二) 目前館藏採購以按月方式進行，請各單位在每月二十日以前將採購資料彙送本館，即可於次月五日送出該批採購申請。
- (三) 為簡化採購程序，同時確保介購單位權益，下學期起，新到圖書確認將不再提報圖書委員會，改由每月各單位介購老師確認，請自行保留介購單以利作業。此外，各單位負責介購作業老師若有更動，請立即聯絡本館採購組。

四、提案討論：

提案一：九十學年度介購之中，西文圖書，尚未確證者（詳見附件一），提請確認。

決議：

提案二：修訂圖書資訊館使用規範第八條，進行審議。

說明：館際合作閱覽證使用頻繁，預約者眾多，為提高閱覽證使用率，降低預約等待時間，擬修訂相關條文。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第八條 讀者可憑證申借館際合作閱覽證，每次一枚，借期一星期，每	第八條 讀者可憑證申借館際合作閱覽證，每次一枚，借期同第七條規	讀者使用館技合作閱覽證失誤情況嚴重，影響他人權益甚至本館聲譽；為提高

<p>卡每逾一日應繳滯還金新臺幣十元並停權四星期。若遺失則賠償新臺幣一千元。</p> <p>讀者歸還閱覽證前，應先結清他館之欠書及罰款，否則追溯自借用日起，每日新台幣十元罰款，他館之欠書及罰款另依該館規定計算。</p> <p>寒暑假期間，該閱覽證不外借。</p>	<p>定。</p>	<p>館際合作閱覽證使用率，降低等待預約時間，特作此修訂，嚴格縮限部分權限以防再生弊端。</p>
---	-----------	--

決議：

提案三： 崑山科技大學數位論文全文系統作業簡介，提請審議。（詳見附件一）

說明： 本校自九十一學年度起推行數位化學位論文蒐集辦法，研究所應屆畢業生皆須上線登錄學位論文書目資料，並上傳論文全文電子檔，經圖書館審核通過後，藉由電子郵件通知畢業生，即可辦理後續離校手續。本計劃可以展現個人研究成果並促進學術資訊的共享。

決議：

提案四： 修訂圖書資訊館館藏發展政策第七條，進行審議。

說明： 因應圖書經費預算由各單位編列，目前實行結果已浮現若干徵點，造成各學院相關館藏購置程度不均或難以達到總量控制目標，擬修訂相關政策。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p>第七條 選書責任與經費：各單位依自行編列預算經費範圍內提出館藏介購單，經所屬學院協調後，交圖書館進行採購。但圖書館有權基於學校發展重點之總量控制建議各學院再作局部調整。</p> <p>學生得依本館介購流程推薦圖書或非書資料，經圖書館蒐集交由各單位審查是否列入介購項目。選書者如有意見不同時，得以專業圖書為優先。</p> <p>各院協調館藏預算時，除資料庫</p>	<p>第七條 選書責任與經費分配：各科得依所分配之經費提出介購單（以專業圖書資料為主），並經本校圖書委員會通過後，由圖書館負責採購。本館館藏經費約 60% 用於專業圖書、期刊及非書資料，按各科所佔點數比率分配，但圖書館有權根據各科借閱圖書期刊使用情形或就學校發展重點作局部調整。其他經費館藏約 40% 平均分享共同科各教學研究小組（約 20%）與圖書館（約</p>	<p>將原條文分析項目，以利閱讀。同時針對目前預算分編實施現況作一政策修訂，避免各院相關館藏不均衡發展，同時確保本館館藏質量都能在總量控制前提下達到各類科師生要求及主管機關法規規定標準（例如大專校院每年館藏成長量），兼顧各單位執行預算的自主度。</p>

- 五、臨時動議
- 六、主席結論
- 七、散會

決議：

<p>另編外，預算額度應以期刊佔50%、圖書及非書資料共佔50%為原則，以利紙本資料量的穩定成長。</p> <p>全校館藏總預算經費額度應以不低於前一年之範圍為報，期能持續提升館藏量。</p>	<p>20%)。學生不得依本館訂購程序推薦圖書或非書資料，經圖書委員會同意後訂購。選書者如有意見不同時，得以專業圖書為較具學術性之圖書為優先。</p>	
--	---	--